

氣體安全諮詢委員會
第三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1年5月24日

地點：香港啓成街3號機電工程署總部7樓7102號會議室

出席者

陳鴻祥工程師，JP	主席
鍾華福博士	
鍾志良工程師	
葛文泰先生	
黃霖生工程師	
黃淑嬌女士	
胡志偉先生，MH	
余靜雯女士	
源浩昌工程師	秘書

列席者

陳帆工程師	機電工程署
陳昌炳工程師	機電工程署
何漢英工程師	機電工程署

因事缺席者

林寶興博士
潘任惠珍女士，MH

01/11 主席歡迎委員出席第三十二次會議。他告知委員袁士傑工程師於2011年5月6日辭世。與會者為悼念袁工程師默哀一分鐘。

02/11 **通過 2010 年 11 月 16 日第三十一次會議的記錄**

2010年11月16日第三十一次會議的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03/11 **續議事項**

(a) **安全宣傳**

(請參閱會議記錄 3/10 (a) 項)

(i) 委員獲悉氣體安全宣傳工作的進度，詳情如下：

目標對象：市民大眾

- 已在預定的寮屋區／鄉村探訪活動中，推廣石油氣裝置的氣體安全，並派發有關石油氣裝置的機電安全宣傳單張。
- 已安排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播放「安全使用瓶裝石油氣及每 18 個月進行一次定期安全檢查」宣傳短片。
- 「使用合規格氣體熱水爐」的宣傳短片已上載機電工程署網頁。
- 已印發「氣體裝置定期安全檢查」的新海報，鼓勵家居氣體用戶使用定期安全檢查服務，以提升氣體安全。
- 機電工程署分別參與荃灣區議會於 2010 年 12 月及西貢區議會於 2011 年 2 月舉辦的「防火嘉年華」，推廣氣體安全。
- 新宣傳工作
 - 將派發「善用打火機，慎防意外生」的新宣傳單張，推廣安全使用打火機。
 - 現正編製泰文版的「一般家居氣體安全」宣傳單張，稍後便會派發。
 - 現正考慮在電視或公共交通工具上播放「避免破壞牆內暗藏的氣體及電氣喉管」新宣傳短片。
 - 現正考慮優化機電工程署網頁的「氣體安全用戶須知」，加入更多圖片和動畫。

目標對象：供作飲食用途的商業氣體裝置擁有人

- 機電工程署參與食物環境衛生署於 2010 年 12 月至 2011 年 4 月期間舉辦的 3 個研討會，推廣供作飲食用途的商業氣體裝置的氣體安全。

目標對象：其他政府部門及私營機構

- 在 2011 年 3 月 21 日為物業管理公司舉辦研討會，宣傳氣體、升降機及電力裝置安全。
- 在 2011 年 1 月至 4 月期間為公用事業機構及私營道路工程承辦商舉辦 5 個研討會，宣傳「避免地底喉管構成危險」。

目標對象：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及註冊氣體裝置技工

- 在 2011 年 2 月 23 日為註冊氣體工程承辦商及註冊氣體裝置技工舉辦研討會，宣傳氣體安全及加強與氣體業界的溝通。

- (ii) 委員獲悉，經透過意見調查諮詢機電安全嘉年華（**嘉年華**）的協辦機構後，現決定將嘉年華由每年一次改為每兩年一次。嘉年華是眾多機電安全宣傳活動中的盛事，然而，由於安全宣傳活動已擴展至涵蓋多個機電範疇（即氣體、升降機、鐵路、電力安全及能源效益），要在緊迫的時間內籌辦所有相關宣傳活動，便會出現人手緊絀的情況。新安排提供較為充裕的時間，可讓各項活動編排得更為妥善及更有系統。
- (iii) 委員對新安排表示支持，並建議機電工程署在各區舉辦更多活動，以加強宣傳計劃的成效。

(b) 石油氣車輛燃料缸每五年一次的覆檢

（請參閱會議記錄 3/10(b)項）

委員獲悉，在 2010 年約有 5 000 個石油氣車輛燃料缸（石油氣缸）進行覆檢。估計另有 3 900 個石油氣缸將於 2011 年 5 月至 12 月到期覆檢。在 2012 年和 2013 年到期覆檢的石油氣缸，分別約為 2 700 個及 1 800 個。機電工程署表示，2011 年的石油氣缸覆檢需求高峰與的士更換周期配合。有鑑於覆檢工作的最新進展情況，委員通過刪除本項目的建議。

(c) 石油氣分銷商工作守則

（請參閱會議記錄 03/10(c)項）

- (i) 機電工程署告知委員，該署已分別於 2011 年 1 月 21 日及 2011 年 4 月 15 日就建議修訂《瓶裝石油氣分銷商工作守則》（工作守則）與石油氣供應業界舉行兩次工作小組會議，包括討論「安全服務評級計劃」（**建議計劃**）下的石油氣分銷商表現評估制度。機電工程署已在第二次會議上回應業界提出的關注。
- (ii) 機電工程署與註冊石油氣供應公司於 2011 年 5 月 5 日舉行的會議上，就建議的石油氣分銷商表現評估制度、相關的審核培訓，及簽發證書安排進行討論。機電工程署已於 2011 年 5 月 18 日向石油氣供應業界提出初步建議以供考慮。
- (iii) 機電工程署告知委員，建議計劃的主要目的，是由瓶裝石油氣分銷商根據《氣體安全條例》訂明的安全規定，就石油氣裝置進行定期安全檢查，從而提升氣體安全水平。業界將推行一套評估制度，並利用該評估制度量度分銷商於某段指定期間內，在達到訂明準則方面的表現。評估工作基本上依據石油氣分銷商的服務和安全表現進行。分銷

商的服务表现會由註冊石油氣供應公司委任和監察的獨立審核機構作出評估。除了服務表現評估結果外，該獨立審核機構也會擬備石油氣分銷商的安全表現記錄，並向氣體安全監督翻查該分銷商的定罪和紀律記錄，以便編製報告和提出建議供檢討委員會審批。檢討委員會的委員可包括註冊氣體供應公司的代表，而主席則由委員互選，機電工程署會派代表列席會議。有關各方會再作商討，以完善建議計劃的各項細節安排。建議計劃擬於 2011 年年底試行。

- (iv) 經過詳細討論後，與會者對建議計劃表示支持，並提出下列建議：
- 機電工程署和業界的宣傳活動應連同建議計劃一併推出，以吸引公眾關注。
 - 應在機電工程署網頁公布個別分銷商的評級並定期予以更新，以供公眾閱覽。
 - 應設立公平的機制，協助業界改進和持續發展服務。
 - 應納入機制，定期檢討建議計劃的成效。
 - 應調配更多資源，對表現欠佳的分銷商加強執法。
 - 應在機電工程署網頁公布不安全做法，以供業界參考。
 - 每間註冊氣體供應公司或可考慮委聘個別認可機構作為獨立審核機構，就屬下分銷商的表现作出審核。
- (v) 機電工程署歡迎上述建議，並同意定期在該署與註冊氣體供應公司的季度聯絡會議上檢討該建議計劃。

(d)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1 月至 4 月）的事故、檢控及例行巡查數字
（請參閱會議記錄 03/10(d)項）

- (i) 機電工程署向委員簡報下列事項：
- 在 2009 年進行了 5 089 次巡查，2010 年進行了 5 290 次巡查，2011 年 1 月至 4 月進行了 1 742 次巡查。
 - 2009 年有 259 宗事故，2010 年有 224 宗事故，2011 年 1 月至 4 月有 104 宗事故。有關某幾類氣體事故的數目似乎有所上升一事，機電工程署解釋該等事故的可能成因，並向委員詳述該署就此加強採取的跟進行動。
 - 2009 年的檢控個案有 63 宗，2010 年有 31 宗，2010 年 1 月至 4 月有 11 宗。

(e) 石油氣車輛死火事故報告

(請參閱會議記錄 03/10(e)項)

- (i) 機電工程署告知委員，《石油氣車輛燃氣系統維修及保養工作守則》已於 2010 年 12 月上載到該署網頁，供車主和司機參考。該署已為業界舉辦簡報會，宣傳石油氣車輛的保養要求。一套名為「維修及保養重點重溫」的短片亦已上載到該署網頁，供業界參考。
- (ii) 在石油氣品質管制方面，截至 2011 年 5 月，機電工程署已測試 200 個石油氣樣本，當中一個在 4 月收集的樣本經測試後發現不符合車用石油氣規格。有關的註冊氣體供應商已採取跟進行動。機電工程署已提醒其他註冊氣體供應公司檢討其石油氣品質監察制度。
- (iii) 機電工程署向委員報告，上一宗石油氣車輛死火事故報告是在 2010 年 2 月 24 日收到，該個案與車輛的石油氣品質無關。
- (iv) 機電工程署告知委員，由於涉及石油氣車輛保養和死火事故的問題要由不同政府部門合力解決，當局已為此成立一個由環境局領導的跨部門工作小組，以處理有關事宜。
- (v) 委員通過刪除本項目的建議。

04/11

加強住宅氣體裝置的定期安全檢查

- (i) 機電工程署向委員簡述本港的住宅氣體裝置定期安全檢查服務。煤氣住宅用戶、中央石油氣住宅用戶和瓶裝石油氣住宅用戶的檢查率，分別是 70%、68%、和 30%。
- (ii) 余靜雯女士補充說，瓶裝石油氣住宅用戶的檢查率雖然偏低，但她對瓶裝石油氣分銷商自願進行有關安全檢查致以深切謝意，並支持作進一步改善。
- (iii) 機電工程署向委員簡述為提高定期安全檢查率所採取的措施：
 - 定期安全檢查服務將納入「安全服務評級計劃」，作為瓶裝石油氣分銷商的表現指標。
 - 機電工程署已印製新的定期安全檢查海報，並以五種語言編製相關的單張，提醒用戶有關的定期安全檢查規定。

- 機電工程署表示，註冊氣體供應公司應定期探訪業主立案法團／大廈管理處，宣傳定期安全檢查的重要性。註冊氣體供應公司亦應考慮在辦公時間以外提供有關服務，以配合客戶需要。
- 機電工程署會監察定期安全檢查率，並協助註冊氣體供應公司跟進分銷商未能安排前往進行檢查的處所。

(iv) 為免因氣體裝置保養欠善和使用不當以致發生氣體事故，委員建議註冊氣體裝置技工進行定期檢查時，亦應向氣體用戶講解一些基本的保養要求，以及示範如何安全使用氣體裝置。機電工程署表示知悉有關建議，並會轉告業界以採取所需行動。

05/11 其他事項

本會議是氣體安全諮詢委員會 2009-2011 年任期內最後一次定期會議，主席對各委員在過去兩年作出的貢獻表示謝意，並希望委員繼續鼎力支持。

因無其他事項，會議在下午 4 時 30 分結束。

氣體安全諮詢委員會秘書

源浩昌

2011 年 6 月